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2段167號
(警察局)

承辦人：巡官 楊恆

電話：1999 (縣外請撥自動03-9364085；
警用739-2062)

電子信箱：ilp061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宜蘭大學防護團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警防字第1140067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1800C_1140067924_ATTACH1.odt、
376421800C_1140067924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14年民防團隊常年及幹部訓練執行計畫」1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4月22日台內警字第114087158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依據旨揭計畫，策訂細部執行計畫並於114年6月9日前函報民防總隊(本府警察局)，另請轄區警察分局就近指導所轄民防團(各鄉、鎮、市公所)及防護團與聯合防護團(相關機關《構》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、廠場)訂定細部執行計畫並副知警察局備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任務大隊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(民防團)、本縣各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各分局

副本：內政部(請核備)(含附件)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(含附件)、教育部宜蘭縣聯絡處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、教育處(含附件)、人事處(含附件)、宜蘭縣政府消防局(含附件)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(保安科、人事室、交通警察隊、民防管制中心、防治科)(含附件)

